

ICS 67.100.00  
X 82



#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 10769—1997

---

## 婴幼儿断奶期辅助食品

Formulated weaning foods for infants and young children

1997-05-28 发布

1999-09-01 实施

---

国家技术监督局 发布

中 华 人 民 共 和 国  
国 家 标 准  
婴 幼 儿 断 奶 期 辅 助 食 品

GB 10769—1997

\*

中国标准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西城区复兴门外三里河北街16号  
邮政编码:100045

<http://www.spc.net.cn>

电话:63787337、63787447

1987年6月第一版 2005年10月电子版制作

\*

书号: 155066·1-25952

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  
举报电话:(010)68533533

## 前 言

本标准非等效采用联合国粮农组织/世界卫生组织(FAO/WHO)食品法典委员会(CAC)Codex Stan 74—1981《以粮谷为主的婴幼儿食品》，是对 GB 10769—1989《婴幼儿食品断奶期配方食品》的修订。在内容上进行了增改主要如下：

1. 理化指标中增加了锌、维生素 B<sub>6</sub>、维生素 E、维生素 B<sub>12</sub>、烟酸、叶酸、泛酸及生物素 8 项指标。
2. 取消附录 A、B、C、D、E。

除上述 2 项外，其他章条在内容上也进行了一定的充实和修改。

本标准从生效之日起，代替 GB 10769—1989《婴幼儿断奶期配方食品》。

本标准由中国轻工总会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部联合提出。

本标准由全国食品发酵标准化中心与卫生部食品卫生监督检验所技术归口。

本标准由中国预防医学科学院营养与食品卫生研究所、中国食品发酵工业研究所负责起草，味全食品有限公司、雀巢(中国)投资有限公司、美赞臣(广州)有限公司、亨氏有限公司、西安旅游食品厂参加起草。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刘冬生、易维学。

---

注：本标准根据国家质量技术监督局 1999 年 8 月 6 日以质技监标函[1999]108 号文批准的 GB 10769—1997《婴幼儿断奶期辅助食品》第 1 号修改单进行了修改。

#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 婴幼儿断奶期辅助食品

Formulated weaning foods for infants and young children

GB 10769—1997

代替 GB 10769—1989

###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婴幼儿断奶期配方食品的技术要求、试验方法、检验规则和产品标签、包装、运输、储存要求。

本标准适用于以谷物(大米、小麦、玉米、燕麦等)或大豆及乳粉为主要原料,加入白砂糖、微量元素和维生素等,经加工制成的婴幼儿断奶期辅助食品。

### 2 引用标准

下列标准所包含的条文,通过在本标准中引用而构成为本标准的条文。本标准出版时,所示版本均为有效。所有标准都会被修订,使用本标准的各方应探讨使用下列标准最新版本的可能性。

- GB 317—1998 白砂糖
- GB 1352—1986 大豆
- GB 1354—1986 大米
- GB 1355—1986 小麦粉
- GB 2760—1996 食品添加剂使用卫生标准
- GB 4789.18—1994 食品卫生微生物学检验 乳与乳制品检验
- GB/T 5009.11—1996 食品中总砷的测定方法
- GB/T 5009.12—1996 食品中铅的测定方法
- GB/T 5009.24—1996 食品中黄曲霉毒素 M<sub>1</sub> 和 B<sub>1</sub> 的测定方法
- GB/T 5410—1985 全脂乳粉
- GB/T 5413.1~5413.32—1997 婴幼儿配方食品和乳粉通用检验方法
- GB/T 10463—1989 玉米粉
- GB 10767—1997 婴幼儿配方粉及婴幼儿补充谷粉通用技术条件
- GB 13432—1992 特殊营养食品标签
- GB 14880—1994 食品营养强化剂使用卫生标准

### 3 定义

本标准采用下列定义。

断奶期辅助食品 formulated weaning foods for infants and young children

当母乳或婴儿配方食品不能满足婴儿营养需要时,为婴幼儿断奶时期生产的配方食品。

### 4 产品分类

4.1 即食类:产品经热加工熟化,用温开水或牛奶冲调即可食用。

国家技术监督局 1997-05-28 批准

1999-09-01 实施